

2022 年度
福建省水利厅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7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二、收入决算表	15
三、支出决算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7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6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7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9
第五部分 附件	4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水利厅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闽委办发〔2019〕23号）。我厅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水利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有关水利工作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拟订我省水利规划和政策，组织编制我省水资源规划和国家及我省确定的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

（二）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省和跨设区市（含平潭综合实验区，下同）水的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洪水影响评价制度。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相关制度并组织实

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权限审批省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提出省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实施的监督管理。

（四）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参与水功能区划编制。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指导水文工作。负责水文水资源监测、全省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对江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省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有关工作及水能资源调查评价、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七）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重要江河湖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沿海滩涂围垦的建设与管理。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八）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

具有控制性的和跨区域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九）负责河长制、湖长制组织实施的具体工作，开展综合协调、政策研究、督导考核等日常工作，协调组织执法检查、监测发布和相关突出问题的清理整治等工作。

（十）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省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一）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灌区及泵站改造、雨水集蓄利用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承担5万千瓦及以下水电站建设行政管理职责。

（十二）指导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按权限审核或审批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规划，监督管理移民安置工作。负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扶助政策的实施和监督，负责中央及省级水库移民扶持基金使用管理。

（十三）负责有关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仲裁跨设区市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

农村水电站、江海堤防、水闸等水利工程、水利设施的安全监管。承担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相关工作。负责河道采砂统一管理。

（十四）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拟订水利行业的地方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有关水利科学研究、技术引进和科技推广。会同有关部门办理水利有关涉外事务。

（十五）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六）负责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七）完成省委和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省水利厅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十九）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的职责分工。省水利厅对水资源保护负责，省生态环境厅负责对水污染防治的统一监管。两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协调与配合，建立协商机制，定期通报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有关情况，协商解决有关重大问题。省生态环境厅统一发布水环境质量信息，对信息的准确性、及时性负责。省水利厅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中涉及水环境质量的内容，应与省生态环境厅协商一致。

2. 关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职责分工。省自然资源厅负责牵头组织相关部门，根据国家制定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统一管理自然资源调查相关工作，做好国土、矿产等自然资源调查和监测工作，统一发布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结果。省水利厅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有关工作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我厅包括 15 个机关行政处室、1 个驻厅纪检组及 15 个下属事业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1. 省水利厅(含 15 个机关行政处室、1 个驻厅纪检组)	行政机关	103
2. 省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57

2.1 福州水文水资源勘测分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45
2.2 厦门水文水资源勘测分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13
2.3 宁德水文水资源勘测分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40
2.4 莆田水文水资源勘测分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27
2.5 泉州水文水资源勘测分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44
2.6 漳州水文水资源勘测分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49
2.7 龙岩水文水资源勘测分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55
2.8 三明水文水资源勘测分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61
2.9 南平水文水资源勘测分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58
2.10 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闽江河口水文实验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3. 省水利规划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8
4. 省水利建设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2
5. 省水利管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2
6. 省水利厅预算执行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3
7. 省水资源与河务管理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20
8. 省洪水预警报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28
9. 省九龙江北溪水资源调配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0
10. 省水利水电工程质量技术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0
11. 省水土保持工作站	参公事业单位	8
12. 省水土保持试验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8
13. 省溪源水库管理处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9

14. 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省农村饮水安全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7
15. 省农村饮水安全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7
16. 省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发展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57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年，全省水利系统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水利部工作要求，坚持“三下沉”工作法，建设“一河一网一平台”，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水利高质量发展，交出了一份优秀的水利答卷。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强化项目建设，投资规模位居全国前列。一是水利投资再创新高。以超常规工作力度推进水利高质量建设，全年到位省级以上资金84.78亿元，完成投资563亿元，规模同比增长35.3%，继续保持全国第一方阵。各地落实投资规模、增量、增速均远超往年，其中泉州投资总量最大，超90亿元；福州聚焦水利建设提速，水利投资增量全省最多，超24亿元；龙岩发动全员干项目，新开工项目数全省最多，达101个；平潭增速最快，从上年的2.6亿元跃升到6.92亿元，增幅高达166%，2023年可望突破10亿元。二是重大项目提速增效。上半年，闽西南水资源配置、木兰溪下游水生态治理、闽江干流防洪提升等3个国家“150”项目提前动工，部省联合集中开工的11个重大

工程按序时完成年度任务。提前一季度完成年度开工目标，全年累计开工重大项目 196 个、超年计划 70%。**三是惠民工程持续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农村供水保障、安全生态水系等 3 个“为民办实事”项目全部超额完成；全年累计向金门供水 764 万吨，占金门县自来水厂供水总量的 73%；建成省级库区移民后扶示范区 30 个；维修养护农村供水设施 5210 处，改善灌溉面积 59 万亩。

（二）强化流域治理，福建幸福河惠及千家万户。**一是流域防洪工程体系持续完善。**安全鉴定大坝、水闸 388 座，除险加固水库 16 座，治理“五江一溪”及中小河流 378 公里，平潭防洪防潮、浦城“高水高排”等一批关系区域安全的重大项目有序推进。**二是安全生态水系建设继续实施。**深化落实河湖长制，推进流域系统治理，建成安全生态水系 300.98 公里，特别是福州通过“高水高排+联排联调”，让水清起来；莆田纵深推进木兰溪保护发展，打造全国幸福河湖新标杆；厦门大力实施生态补水，为河湖注入新活力；南平积极探索“两山”理论转化路径推动水产业发展，完成产值 23 亿元，得到赵龙省长的批示肯定；建宁、秀屿、南安 3 个首批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试点获评全国优秀；连续 4 年开展河湖“健康体检”，1~11 月主要流域、小流域 I~III 类水质比例分别为 98.7%、96.0%，同比上升 1.4、2.0 个百分点。**三是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工作全国优秀。**治理水土流失 200.3 万亩、超额完成 33.55%，水

土保持率升至 92.63%，继续领跑全国；《福建省水土保持条例》完成修订，新增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县（工程）7 个，数量全国领先。三明将水土保持与安全生态水系、乡村振兴结合，“完善生态法治体系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典型经验做法被中央依法治国办推广。四是农村水电绿色发展积极稳妥推进。清理整治力度大、措施硬、成效好，退出老旧水电站 780 座，10 座获评水利部绿色示范电站，生态下泄合格率从 87.1%提高到 99.7%，其中宁德市在全省率先完成小水电清理整治验收工作。宁德、南平等地还积极推行小水电站集中运维、物业化管理，实现转型升级绿色发展。

（三）强化用水保障，福建大水网快速推进成型。一是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体系初步建立。县级水资源配置规划全部完成、全省用水总量控制红线全部分解、跨行政区流域水量全部分配、地下水水量水位双控指标全部制定。二是水资源配置骨干网全面实施。北面，“一闸三线”即将全线通水，霍口水库主体完工，闽东水资源配置先行工程开工建设；南面，闽西南水资源配置工程指挥部正式成立，先行工程试验段全线贯通，白濑水利枢纽大江截流。省级水网建设规划、全省及九市一区水安全保障“一张图”编制完成。漳州紧跟全省步伐，着眼构建区域现代化水网，谋划生成支撑项目 49 个、总投资达 365 亿元。三是城乡供水一体化推进有力。92%的县（区）开工建设，年度

投资首次突破百亿，新增受益人口 342 万人，超年计划 58%。全国首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管标准体系，龙岩上杭城乡供水“三三三”模式得到水利部推广；平潭高标准实施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探索推进从原水到再生水回用的一条龙系统治理新路。四是抗旱保供水应对有效。实施闽江口压咸补淡应急补水，率先探索跨区域、跨流域水库群联合调度，科学拦蓄洪水 31 亿立方米，保障了生产生活用水，实现供水无虞、粮食丰收。

（四）强化数字赋能，福建水平台迅速整合搭建。一是数字水利“一平台”内外网试运行，整合 116 个单位的 184 个业务系统，贯通跨行业数据 3.1 亿条，覆盖省市县三级，基本实现全行业“一屏管水”、全社会“一屏看水”。二是首个部省共建的水土保持科教园开工建设，实施水土保持科教体系建设，启动海峡两岸水保标准共通试点项目。三是首批全国数字孪生试点中期评估优秀，溪源溪小流域数字孪生项目入选全国优秀应用案例，金溪流域（将乐段）河湖水文映射试点基本建成，其他 57 个数字孪生项目正有序推进。

（五）强化创新突破，福建治水经验全国交流推广。一是一个机制建立健全。在全国率先成立省级幸福河湖促进会，探索建立“行业指导社团、社团创新发展”机制，实现 8 个省级涉水社团“党建共建、服务共用、业务共商、财务共管、成果共享”，助力融合发展。福州市迅速

响应，率先成立市级河湖促进会，凝聚力量打造幸福河湖的“福州模式”。二是两类机构加快筹建。加快筹建闽江、九龙江流域管理机构，组建平潭水文水资源分中心、太湖流域福建平潭海岛水文水资源研究中心，填补海岛水文研究空白。三是丰水地区节水特色基本形成。厦门、平潭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先行示范区建设有序推进，特别是厦门从宣传入手，积极开展“美丽厦门你我共建，节约用水你我先行”等主题宣传活动，营造了浓厚的全域节水氛围，莆田湄洲岛入选全国典型地区再生水利用配置试点城市。节水载体建设持续加快，县域节水型社会建成率 51%，提前三年完成国家下达的任务；节水型高校建成率 34%，超过国家 30%的目标要求；水利行业节水型单位全面建成，青年节水志愿服务专项行动启动实施，绿色金融“节水贷”持续推广。四是投融资改革取得重大突破。共争取银行贷款 96.9 亿元、地方债券 96.8 亿元，分别增长 86.7%、309.3%；争取国家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额度 42.9 亿元，占全省的 10.7%，已落实 18.7 亿元；创新设立 5 亿元“规划合作贷”，前期专项经费扩大 1.6 倍，基本构建起“两手发力”的资金筹措体系。五是审批改革得到各级肯定。创新水利建设项目“1+N”审批方式，优化技术评审流程，审批水利项目数、总投资额同比增长 50%、76%，相关做法入选全省首批优化营商环境典型案例。

（六）强化行业监管，安全稳定底线始终牢牢守住。

一是水旱灾害防御再夺全面胜利。落实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四预”机制，成功防御16场暴雨、11场强对流天气、6个影响台风，水利水毁损失降到最低。特别是通过精准预警、精细调度，有效应对了三明市区、永安、松溪、建瓯等超标准洪水，转移群众20.05万人次，实现零伤亡。二是安全监管经验再获全国推广。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全覆盖巡查与督导，水利安全生产零事故，全省安全风险度评价保持全国先进行列。泉州坚持面上推进、点上发力，聚焦河湖水系、水利工程、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持续加强行业监管，经验做法获水利部监督司行文推广。三是水利工程建设质量考评首次位居全国前五。金门供水工程、木兰溪防洪工程（华林段）参评“大禹奖”，6个项目获评“闽水杯”金奖，12个工程获评省级标准化示范工地；水利工程勘测设计基地即将签约，占地11.5亩，建筑面积2.25万平方米。四是和谐稳定局面持续得到保持。实施移民信访积案化解“稳7清8攻9”行动，80%积案成功化解，其余稳控到位；移民到省上访人次同比减少47.7%，集体访批次同比减少50%，重点时段“零上访”“零炒作”。

（七）强化党建引领，全面从严治党持续纵深推进。

一是机关党的建设持续深化。专题学习研讨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展对党忠诚教育，常态化做好党史学习教育，持续

创建模范机关，开展水文化建设，巩固意识形态阵地，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干事创业热情不断激发。开展“办好身边事、幸福水利人”活动，建立“水之初”青年讲堂，做好老干群团等工作；加大干部提任、晋升、遴选、考录、轮岗、挂职力度，培养使用一批年轻干部，处级领导干部平均年龄下降3岁。三是服务保障能力得到提升。健全“厅级挂市、处级挂县”工作机制，厅领导带头深入一线，通过规划下沉、服务下沉、干部下沉，有效破解一批影响福州“两江四岸”品质提升、木兰流域系统治理等工程建设的难点问题。四是巡视整改落实有力有效。制定措施162条，完善制度69项，87%的问题完成整改，剩余问题正全力推进。通过巡视整改，制度篱笆进一步扎紧，管理短板进一步补齐，政治生态进一步向好。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福建省水利厅（汇总）

2022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4,571.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71,70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9,033.87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201.2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275.71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493.7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805.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20.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93.8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47,569.4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81.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4,508.9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51,1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7,000.36	本年支出合计	58	412,256.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246.11	结余分配	59	0.9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5,433.0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0,422.30
	30			61	
总 计	31	452,679.50	总 计	62	452,679.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水利厅（汇总） 2022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97,000.36	386,271.57	0.00	9,033.87	201.20	0.00	1,493.7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669.33	1,669.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3	应用研究	1,154.33	1,154.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301	机构运行	1,057.33	1,05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97.00	9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3.81	4,933.64	0.00	70.17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3.81	4,933.64	0.00	70.17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28.91	2,42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62.63	86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6.25	1,366.08	0.00	70.17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6.02	276.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6.64	1,068.84	0.00	31.90	0.00	0.00	5.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6.64	1,068.84	0.00	31.90	0.00	0.00	5.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6.69	81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4.05	252.15	0.00	31.9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0	0.00	0.00	0.00	0.00	0.00	5.9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3.80	0.00	0.00	0.00	0.00	0.00	93.8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93.80	0.00	0.00	0.00	0.00	0.00	93.8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93.80	0.00	0.00	0.00	0.00	0.00	93.80
213	农林水支出	130,563.16	120,118.34	0.00	8,859.61	201.20	0.00	1,384.01

收入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水利厅（汇总） 2022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97,000.36	386,271.57	0.00	9,033.87	201.20	0.00	1,493.72
2210203	购房补贴	4.30	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97.00	5,687.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5,687.00	5,68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5,687.00	5,68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29	其他支出	251,100.00	251,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1,100.00	251,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51,100.00	251,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水利厅（汇总）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12,256.23	33,158.88	378,919.44	0.00	177.9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75.71	1,135.68	140.03	0.00	0.00	0.00
20603	应用研究	1,185.20	1,135.68	49.52	0.00	0.00	0.00
2060301	机构运行	1,135.68	1,135.68	0.00	0.00	0.00	0.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49.52	0.00	49.52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75.51	0.00	75.51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75.51	0.00	75.5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5.91	4,805.79	0.12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05.79	4,805.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73.00	2,173.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9.91	899.9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6.74	1,466.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14	266.14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12	0.00	0.12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12	0.00	0.12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0.89	1,120.8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0.89	1,120.8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1.97	831.9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6.16	286.16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6	2.76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3.80	0.00	93.8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93.80	0.00	93.8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水利厅（汇总）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12,256.23	33,158.88	378,919.44	0.00	177.9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0.31	1,470.31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租房补贴	306.84	306.8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0	4.3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08.99	0.00	4,508.99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4,489.75	0.00	4,489.75	0.00	0.00	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4,489.75	0.00	4,489.75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4	0.00	9.24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4	0.00	9.24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51,100.00	0.00	251,1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1,100.00	0.00	251,10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51,100.00	0.00	251,1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福建省水利厅（汇总） 2022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4,571.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71,70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275.71	1,275.71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735.74	4,735.62	0.12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86.23	1,086.2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7,634.33	117,405.10	20,229.2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09.27	1,709.2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4,498.99	4,498.99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51,100.00	0.00	251,10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6,271.5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02,040.27	130,710.93	271,329.3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6,641.2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0,872.57	20,501.22	371.35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6,640.5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7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 计	32	422,912.84	总 计	64	422,912.84	151,212.15	271,700.7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福建省水利厅（汇总）

2022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30,710.93	29,245.72	101,465.2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75.71	1,135.68	140.03
20603	应用研究	1,185.20	1,135.68	49.52
2060301	机构运行	1,135.68	1,135.68	0.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49.52	0.00	49.52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15.00	0.00	15.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15.00	0.00	15.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75.51	0.00	75.51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75.51	0.00	75.51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0.00	0.00	0.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35.63	4,735.6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35.63	4,735.6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73.00	2,173.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99.91	899.9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6.58	1,396.5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14	266.1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6.23	1,086.2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6.23	1,086.2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1.97	831.9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4.26	254.26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7,405.10	20,578.91	96,826.19
21303	水利	117,345.10	20,578.91	96,766.19
2130301	行政运行	14,401.42	14,401.42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福建省水利厅（汇总）

2022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30,710.93	29,245.72	101,465.21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4,294.69	6,177.49	8,117.2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2,434.24	0.00	62,434.24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863.23	0.00	8,863.23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916.98	0.00	916.98
2130310	水土保持	4,721.62	0.00	4,721.62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09.77	0.00	209.77
2130313	水文测报	713.78	0.00	713.78
2130314	防汛	1,637.74	0.00	1,637.74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514.72	0.00	1,514.72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7,636.91	0.00	7,636.91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0.00	0.00	6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0.00	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9.26	1,709.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09.26	1,709.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8.12	1,398.12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06.84	306.8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0	4.3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498.99	0.00	4,498.99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4,489.75	0.00	4,489.75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4,489.75	0.00	4,489.75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4	0.00	9.24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4	0.00	9.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水利厅（汇总）

2022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304.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9.33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240.12	30201	办公费	75.1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221.45	30202	印刷费	5.50	310	资本性支出	26.21
30103	奖金	7,495.6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6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85
30107	绩效工资	1,637.58	30205	水费	8.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00.99	30206	电费	106.3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8.16	30207	邮电费	108.8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6.7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7.9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2.5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3.78	30211	差旅费	14.41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81.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1.3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00.5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65.7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7.99
30301	离休费	160.30	30216	培训费	0.6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1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4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45.8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17.6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1.45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8.8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27.96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120.52	30229	福利费	4.4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2.3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3.3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21.4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9.7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9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7,470.17		公用经费合计				1,775.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福建省水利厅（汇总）

2022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70	271,700.00	271,329.34	0.00	271,329.34	371.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00	0.12	0.00	0.12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12	0.00	0.12	0.00	0.12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12	0.00	0.12	0.00	0.12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58	20,600.00	20,229.22	0.00	20,229.22	371.35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0.58	600.00	229.22	0.00	229.22	371.35
2136699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0.58	600.00	229.22	0.00	229.22	371.35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2136999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251,100.00	251,100.00	0.00	251,10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51,100.00	251,100.00	0.00	251,1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51,100.00	251,100.00	0.00	251,1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附件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水利厅（汇总）

2022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本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452,679.50 万元，支出总计 452,679.5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323052.93 万元，增长 249.2%。主要是①本年增加在职人员基础性绩效奖金、退休人员生活补贴等人员支出 8680.17 万元；②本年度追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30000 万元及专项债券 251100 万元，上年结转的一般债券 30000 万元因按进度拨款，在本年支付；增加水土保持科教园建设及平潭水文中心建设等基建资金 2636.67 万元；增加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等专项资金支出进度；③水利规划和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经营活动减少，经营支出减少 41.53 万元。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397,000.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0533.93万元，增长311.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券30000万元及专项债券251100万元；增加在职人员基础性绩效奖金、退休人员生活补贴等人员支出8680.17万元；增加水土保持科教园建设及平潭水文中心建设等基建资金2636.67万元；增加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等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4,571.57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1,70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9,033.87万元。
6. 经营收入201.2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1,493.72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412,256.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48,643.89万元，增长548.08%，本年度增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券30000万元及专项债券251100万元支出；增加在职人员基础性绩效奖金、退休人员生活补贴等人员支出8680.17万元；增加水土保持科教园建设及平潭水文中心建设等基建资金2636.67万元；增加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等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3158.88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9323.38万元，公用支出3835.51万元。
2. 项目支出378919.44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 经营支出177.90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22,912.84万元，支出总计422,912.84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321751.79万元，增长318.06%，主要是：本年度追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券30000万元及专项债券251100万元，上年结转的一般债券30000万元因按进度拨款，在本年支付；本年增加在职人员基础性绩效奖金、退休人员生活补贴等人员支出8680.17万元；增加水土保持科教园建设及平潭水文中心建设等基建资金2636.67万元；增加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等专项资金支出进度；水利规划和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经营活动减少，经营支出减少41.53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30,710.9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6889.5万元，增长142.9%，具体情况如下：

（一）2060301-机构运行1135.6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34.62万元，增长62.0%。主要原因是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增加人员经费支出。

（二）2060302-社会公益研究49.5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1.06万元，下降29.8%。主要原因是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科研业务开支增加。

（三）2060499-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1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5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科技奖金。

(四) 2060503-科技条件专项 75.51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4.98 万元, 下降 62.3%。主要原因是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课题经费开支减少。

(五)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173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39.17 万元, 增长 76.1%。主要原因是行政参公单位离退休人员增加且追加生活补贴。

(六)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899.91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91.66 万元, 增长 191.9%。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年中追加退休人员生活补贴。

(七)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6.58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73 万元, 增长 0.6%。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正常调整。

(八)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14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5.3 万元, 增长 229.2%。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引起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多。

(九)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831.97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4.48 万元, 下降 5.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十)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54.26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09 万元, 下降 2.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十一）2130301-行政运行 14401.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243.39 万元，增长 57.3%。主要原因是年中清算行政参公单位绩效奖金，列此科目。

（十二）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4294.6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45.1 万元，增长 8.7%。主要原因是洪水预警中心数字水利建设运维项目支出科目从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改为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十三）2130305-水利工程建设 62434.2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7958.97 万元，增长 1295.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一般债 3 亿元 12 月中旬到位，于 2022 年中拨付，2022 年还拨付了当年的一般债 3 亿元。

（十四）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863.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437.86 万元，下降 33.4%。主要原因是厅机关水利规划前期专项经费支出科目从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改列水利前期工作，洪水预警中心数字水利建设运维项目支出科目从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改为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十五）2130308-水利前期工作 916.9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02.4 万元，增长 700.3%。主要原因是厅机关本年度厅机关水利规划前期专项经费支出科目从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改列水利前期工作。

（十六）2130310-水土保持 4721.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21.21 万元，增长 293.3%。主要原因是增加福建省水土保持科教园建设等水土保持项目支出。

（十七）2130311-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09.7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82.13 万元，下降 64.6%。主要原因是中央水资源节约与管理留省经费减少。

（十八）2130313-水文测报 713.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93.31 万元，增长 223.8%。主要原因是福建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系统建设项目以前年度结转资金盘活继续使用。

（十九）2130314-防汛 1637.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84.43 万元，下降 35.1%。主要原因是水灾害防御专项支出减少。

（二十）2130317-水利技术推广 1514.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8.82 万元，增长 26.7%。主要原因是水利科研课题项目增加。

（二十一）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 7636.9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689.15 万元，增长 705.8%。主要原因是债券利息、河湖长制及水资源管理资金增加，以及盘活存量资金增加。

（二十二）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 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0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幸福河湖促进会运转经费。

（二十三）2210201-住房公积金 1398.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71 万元，下降 0.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二十四）2210202-提租补贴 306.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05 万元，下降 3.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二十五）2210203-购房补贴 4.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3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厅机关住房补贴。

（二十六）2240699-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4489.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489.75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全省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专项。

（二十七）2249999-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62 万元，下降 37.8%。主要原因是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支出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271,329.3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71162.95 万元，增长 50491.19%，具体情况如下：

（一）2082299-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2 万元。主要原因是移民发展中心增加咨询费支出列此科目。

(二) 2136699-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229.2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0.18 万元, 下降 45.3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移民工作委托业务费减少。

(三) 2136999-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2000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水投集团资本金因当年基金短收, 于 2022 年由财政厅直拨水投集团; 2022 年资本金 20000 万元正常从厅大财务支出。

(四) 2290402-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5110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11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021 年未获批专项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245.72 万元, 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7,470.17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

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1,775.5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327.8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5.14%；较上年增加59.93万元，增长22.37%。主要原因是2021年因疫情减少开支，2022年按工作要求正常开展。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与预算数持平；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当年财政厅未安排出国经费预算；年中按照“非必要不出访”的要求，未安排出访任务。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11.7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8.22%；较上年增加63.42万元，增长25.54%。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10.4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9.08%；较上年增加 33.68 万元，增长 43.87%。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5 辆，比预算数少的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公务用车购置指标控制购车数量；比上年数增加的原因是：厅机关、预算执行中心、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移民发展中心因车辆达到报废条件，经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复购买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01.3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0.45%；较上年增加 29.74 万元，增长 17.33%。比预算数少的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公务用车运行费指标控制用车活动，节约开支；比上年运行费支出增加的原因主要是 2021 年因疫情减少出差，2022 年按照工作需要开展调研、现场监督等活动增加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7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6.1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1.7%；较上年减少 3.49 万元，下降 17.8%。比预算数少的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接待费指标控制接待活动，节约开支；比上年接待费支出减少的原因主要是 2022 年因疫情公务接待活动减少。累计接待 162 批次、963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 5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水灾害防御专项、水生态文明建设、水工程建设与管理、库区移民扶持专项、部门业务

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27301.17 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

本年我厅制定《福建省水利厅重点预算支出项目部门评价工作计划（2021-2023）》，预计 2023 年完成部门评价重点项目全覆盖。根据计划 2022 年选择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45325.5 万元，三明市、泉州市安全生态水系 4 个项目评价等级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21.1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5.82%，主要原因是：行政及参公单位根据省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778.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48.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056.1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073.2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785.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7.3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319.6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3.0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9.7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45.27%。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07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2 辆、应急保障用车 1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6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7 辆、其他用车 3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及接待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4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

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水灾害防御专项						
主管部门		福建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水利厅（大财务）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417.05	23820.97	22040.07	10	92.52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500.00	21335.20	19593.59	—	91.84		
	上年结转资金	363.30	200.00	160.71	—	80.36		
	其他资金	553.75	2285.77	2285.77	—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公益性水利工程（库、堤、闸）正常运行；2. 对全省水库、水闸、堤防运行管理指导等；3. 全面完成 2022 年水旱灾害防御及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及运行维护建设任务；4. 完成水文站点水文测报、水雨情传输预报、水环境监测等工作，做好水文测报设施设备维护工作，确保年度水文水资源监测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完成年度水文资料测验、整编、汇刊任务。			1. 全省水利工程（库、堤、闸）正常运行；2. 全年开展水库、堤防、水闸运行管理技术指导；3. 开展水库隐患整改技术指导复核等；完成 2022 年水旱灾害防御及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及运行维护建设任务；4. 完成水文站点水文测报、水雨情传输预报、水环境监测等工作，做好水文测报设施设备维护工作，确保年度水文水资源监测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完成年度水文资料测验、整编、汇刊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评价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水库除险加固数量	≥10.00 座	10	2	2	
			实施公益性水利设施维护数量	≥2339.00 座	2339	2	2	
			编制福建省水利工程白蚁防治技术规程初稿份数	≥1.00 份	1	2	2	
			福建省病险水闸报废研究报告份数	≥1.00 份	1	2	2	
			闽江流域县级以上城区防洪堤与历史洪痕高程调查项目报告份数	≥1.00 份	0	2	0	由于工作任务变化，该项目未实施，已申请收回资金
			完成福建省水库运行管理信息平台 2022 年度建设完成数量	≥2.00 个	2	2	2	
			日常运维中小河流站点数量	≥201.00 站	201	2	2	
			开展主要控制断面水质监测工作个数	≥156.00 个	156	2	2	
			完成山洪灾害防治实施方案编制数量	≥1.00 份	1	2	2	
			堤防保险长度	≥3800.00 公里	4258.67	2	2	
水库除险加固数量	≥10.00 座	10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物资设备维护完好率	≥100.00%	100	3	3		
		水文监测信息收集和处理完成度	≥100.00%	100	3	3		
		溪源水库设备改造及维养项目合格率	≥100.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水文监测与预警能力建设项目完成率	≥100.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公益性水利工程除险及运维资金总投入	≤10000.00万元	918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山洪灾害防治覆盖人口数量	≥309.00万人	309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良性运行率	≥100.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00%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95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水工程建设与管理专项						
主管部门		福建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水利厅（大财务）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739.45	85351.84	68214.08	10	79.92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1862.00	81862.00	67727.05	—	82.73	
		上年结转资金	35.00	0.00	0.00	—	0	
		其他资金	1842.45	3489.84	487.03	—	13.96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福建省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建设项目，实现福建省城乡供水一体化以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为载体，建设农村规模化集中供水工程，补齐偏远山村供水工程短板；2. 实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配套完善农业灌溉供水计量设施，建立农业用水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促进农田水利设施良性运行；3. 完成水利工程项目建设和水利建设市场行业管理工作内容。3. 项目的建设构建了从源头到龙头的城乡供水工程体系、规范化管理体系，健全工程长效运行管理机制体制，是落实党的十九大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让农村村民喝上干净、卫生、安全的自来水是乡村振兴战略的一项重要内容，也是最大的民生工程；从根本上解决了农村供水规模化程度不高、部分水质达标率偏低、供水保证率不高、单村供水工程运行管护工作薄弱等问题；本项目建设实现了便利企业和群众饮水安全问题，提高水务公司服务效能，具有可持续性；4. 完成 2022 年度福建水利网络信息系统安全及运维、数字水利项目建设等；5. 完成 2022 年度省委省政府确定的建设任务。6. 启动 5 项水利专项规划。</p>			<p>1. 福建省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建设项目，实现福建省城乡供水一体化以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为载体，建设农村规模化集中供水工程，补齐偏远山村供水工程短板；2. 实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配套完善农业灌溉供水计量设施，建立农业用水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促进农田水利设施良性运行；3. 完成水利工程项目建设和水利建设市场行业管理工作内容。4. 项目的建设构建了从源头到龙头的城乡供水工程体系、规范化管理体系，健全工程长效运行管理机制体制；5. 顺利完成 2022 年度福建水利网络信息系统安全及运维、数字水利项目建设等工作；6. 启动 20 项水利科研项目；7. 启动 5 项水利专项规划；8. 水投集团所属 2022 年资本金实际到位 12419.72 万元，水投集团公司先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未到位资本金部分；9. “福建水利”微信公众号、头条号及抖音等视频平台总阅读量为 26680266 次。其中，“福建水利”公众号阅读量为 617889 次，头条号为 728000 次，短视频平台观看量为 25334377 次；10. 完成受理省级水行政审批事项 250 个；完成普法宣传 2 场；开展水利项目评审 153 个；</p>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评价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项目县	≥48.00 个	67	2	2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面积	≥11.00 万亩	200.7	2	2	
			全省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分析报告	≥1.00 份	1	1	1	
			农村水利水电技术课题研究 报告	≥3.00 份	4	1	1	
			闽江下游河道演变与安全治 理措施课题研究成果报告	≥3.00 份	8	1	1	
			“福建水利”政务新媒体平 台等平台宣传报道水利工 作年度阅读量	≥500.00 万 次	2533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受理省级水行政审批事项数量	≥80.00 个	250	1	1	
		完成普法宣传场次	≥2.00 次	2	1	1	
		开展水利项目评审个数	≥100.00 个	153	1	1	
		水利工程项目数据统计报表	≥5.00 份	5	1	1	
		抽查企业数	≥30.00 个	31	1	1	
		水利科研项目开展数量	≥18.00 项	20	1	1	
		完成水利专业技术业务培训班	≥15.00 班次	26	1	1	
		开展水利专项规划项目数	≥5.00 项	5	2	2	
		水投集团资本金注入子公司个数	≥12.00 个	12	2	2	
	质量指标	供水及灌区改造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供水项目按时开工率	≥100.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补助标准比例	≤85.00%	8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水工程受益群众数量	≥55.00 万人	264	7.5	7.5
完成信息系统保障工作项数			≥2.00 项	2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供水保障工程使用年限	≥10.00 年	1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00%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1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主管部门		福建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水利厅（大财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749.50	95482.25	89296.82	10	93.52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1525.50	91525.50	88361.24	—	96.54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其他资金	1224.00	3956.75	935.58	—	23.6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十四五”继续开展全省 2000 公里安全生态水系建设任务，2022 年计划开展建设安全生态水系项目 79 个。2、一是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综合布设封禁、造林、种草、坡改梯等措施，削减水土流失斑，打造生态清洁型小流域；二是开展水土保持信息化建设，开展生产建设项目“天地一体化”、“图斑精细化”以及水土流失“动态监测”等；三是加强水土保持监测站点、科教园建设及运行管理。3、市县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各项工作得到落实，水资源公报、水量调度方案等各项报告编制完成、我省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有初步政策储备；推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增强全社会节水意识，提升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支撑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水平；完成福建省水资源刚性约束及用水权政策措施研究报告，为下一步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做好政策储备；可开展水资源改革和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为全省推动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做表率。4、持续改善河湖面貌，加强河湖管理保护。			1.开展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 79 个；2.省级安排下达资金支持省级水土流失治理项目、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水土保持生态村、武夷山国家公园、水土保持监测站点运行管理等项目实施。各项目进展顺利，累计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238.75 平方公里，完成生态清洁型小流域建设 75.16 公里；3.完成闽江、九龙江、汀江、敖江等 4 条流域水量调度方案；完成罗源县、长乐区等 17 个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组织编制了《福建省水权改革措施研究项目报告》《福建省 2021 年水资源公报》《福建省安溪建溪生态流量调度研究》《水资源刚性约束对发展绿色经济的影响研究》等报告；4.持续改善河湖面貌，加强河湖管理保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数	≥79.00 个	79	3	3	
			清洁型小流域建设长度	≥40.00 公里	75.16	3	3	
			河道专管员数量	≥8000.00 名	8867	3	3	
			完成流域水量调度方案数量	≥2.00 个	4	2	2	
			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数量	≥17.00 个	17	2	2	
			编制完成水权改革研究报告	≥1.00 份	1	2	2	
			水电站清理整治综合评估座数	≥4708.00 座	6025	3	3	
编制完成 2021 年度水资源公报、年报及相关研究报告数量			≥3.00 份	3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安全生态水系项目验收合格率	$\geq 100.00\%$	100	5	5		
		水土流失治理项目已建工程重大质量问题存在率	$= 0.00\%$	0	5	5		
		安全生态水系项目按时开工率	$\geq 80.00\%$	96.2	10	10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补助标准	≤ 60.00 万元/平方公里	6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河道生态修复长度	≥ 400.00 公里	500.68	15	15	
		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 190.00 平方公里	238.75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0.00\%$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1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geq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 \geq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 \geq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库区移民扶持专项						
主管部门		福建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水利厅（大财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617.80	14046.80	11395.85	10	81.13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500.00	13929.00	11304.65	—	81.1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117.80	117.80	91.20	—	77.42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水库移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进一步完善，移民村社会治理能力得到提升；移民产业升级发展加快，收入水平持续增长。总体上，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社会和谐稳定，移民发展动力更足、增收渠道更宽、产业效益更高、人居环境更美、生活品质更优、移民平均生活水平达到所在县级行政区农村居民平均水平。2022年，在35个移民村开展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移民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建设，建设内容包括农村交通、供水工程、公共卫生及养老服务、教育设施、文体设施、乡村物流、污染防治、河道湖塘治理、亮化工程、农房整治、绿化景观、村容改造等；在55个移民村开展农业基础设施和乡村休闲旅游业项目建设，建设内容包括农田水利设施、农业生产设施、土地整治、生产道路和休闲旅游业等；开展35个移民美丽家园项目建设；开展后期扶持项目示范区建设。</p>			<p>2022年度库区基金和小型水库扶持扶助资金年度预算23617.80万元，其中：本年度预算23500万元、上年度转入117.80万元。截至目前，实际预算数为14046.80万元，其中：本级留用支出717.80万元，县（市、区）支出13329万元。根据省市县统计，已执行9043.72万元，其中：本级留用执行319.85万元，县（市、区）执行8723.87万元。2022年度已完成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34个、监测评估项目1个，移民美丽家园项目数量87个，其余项目均在处在前期工作阶段。</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数量	≥65.00个	28	10	4.31	2022年度库区基金由于财政实行以收定支资金下达延后，库区基金下达较晚，资金量也较年初预算少
			移民美丽家园项目数量	≥35.00个	85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批复率	≥100.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0.00%	0	10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数量	≥ 1000.00 元	901.27	10	9.01	2022 年度库区基金由于财政实行以收定支资金下达延后，库区基金下达较晚，资金量也较年初预算少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达到当地县农村居民平均收入水平的移民人口	≥ 2000.00 人	2001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扶持受益移民村（不含建成美丽移民村）个数	≥ 55.00 个	317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移民满意度	$\geq 80\%$	8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90.32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geq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 \geq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 \geq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部门业务费绩效评价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水利厅（大财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11017.59	10706.0 0	8756.65	10	81.79	10		
		其中：当年 财政拨款	8913.67	9085.47	7211.79	—	79.38			
		上年结转资 金	1136.50	884.50	884.50	—	100.00			
		其他资金	967.42	736.03	660.36	—	89.72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 值	实际完 成 值	指标 分 值	评价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数量 指标	测报全省水文站点数		≥603.00 个	603	4	4		
			完成节约用水宣传次数		≥1.00 次	2	3	3		
			完成信息系统保障工作保障系 统数量		≥1.00 项	1	3	3		
			建设省级农村饮水监督电话工 作平台数量		≥1.00 个	1	3	3		
			水利统计年报发行份数		≥3.00 份	3	4	4		
			开展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的监管检查项目数		≥10.00 个	15	3	3		
		质量 指标	水文监测信息收集和处理符合 规范要求完成度		≥100.00%	100	5	5		
			溪源水库防汛设备巡检率		≥100.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完成水利统计年报时间及时率		≥100.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年度部门业务费财政拨款控制 率		≤100.00%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下游福州地区大学新校区防洪 排涝安全保障率		=100.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00%	8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1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重点预算支出项目部门评价

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

根据《福建省水利厅重点预算支出项目部门评价工作计划（2021-2023）》《福建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2 年重点预算支出项目部门评价的通知》（闽水办函〔2022〕94 号）要求，我厅 2022 年确定对水生态文明专项开展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类型为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现将绩效评价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概述

（一）项目补助资金下达情况

2021 年 5 月 17 日，省财政厅、水利厅以闽财农指〔2021〕21 号下达三明市 9 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治理河长 63 公里，省级补助资金 3072 万元。2021 年 12 月 9 日，省财政厅、水利厅以闽财农指〔2021〕90 号下达三明市 13 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治理河长 113 公里，省级补助经费 3510 万元。

2021 年度闽财农指〔2021〕21 号下达泉州市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数量 6 个，任务是治理河长 42 公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下达 2100 万元，绩效时效指标是截至 2021 年底省级资金下达率 100%。2022 年度闽财农指〔2021〕90 号下达我市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数量是 12 个，任

务是治理河长 103 公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下达 2934 万元，绩效时效指标是 2022 年底省级资金完成率 80%。

(二)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三明市 2022 年度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 22 个，完成省级资金 6582 万元，占任务 100%，无超出概算批复投资，无资结余金，已开工 22 个，已完工 22 个，完成初步验收 9 个。

2021 年、2022 年泉州市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共有 18 个，概算总投资 21467 万元，省级下达治理河长 145 公里，已下达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5034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2021 年度 6 个项目都已完工。2022 年 12 个项目都超进度完成，项目无超出概算批复投资，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已全部拨付使用，不存在资金结余。

二、重点项目部门评价

(一) 评价对象

1. 项目抽取。2022 年度安全生态水系涉及三元、清流、宁化、永安、大田、尤溪、沙县、将乐、泰宁、建宁等 10 个县(市、区)22 个项目，本次抽取永安、宁化 2 个县，覆盖率 20%，再随机抽取永安市槐南文江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和宁化县西溪淮土赤岭段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2021 年度新开工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抽选永春县东关镇项目区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2022 度新开工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抽取安溪县尚卿乡龙潭灶坑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

泉州市 2021 年度新开工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抽选永春县东关镇项目区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2022 度新开工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抽取安溪县尚卿乡龙潭灶坑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

2. 基本情况。永安市槐南文江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位于槐南镇文江溪，实施范围为槐南镇槐南村后坪洋桥桥址至槐南村洋头水电站河坝坝址，批复概算总投资为 694.62 万元，治理河长 7.5km。宁化县西溪淮土赤岭段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位于淮土镇淮土镇赤岭溪，批复概算总投资为 1308.3 万元，治理河长 9.8km。

(二) 评价工作开展步骤

宁化县、永安市水利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对照年度绩效目标，开展了评价，形成县级绩效评价报告、评价表、佐证材料等上报市级汇总；三明市水利局会同市财政局审核、汇总辖区宁化县、永安市评价材料，形成市级绩效评价报告、评价表、佐证材料等上报省厅。根据考评表中的评分标准，项目投资及完成情况、项目进展情况等佐证材料齐全。

永春县、安溪县水利局按照省厅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对照省、市下达的资金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评价，形成评价报告、绩效评价表，并收集提供相关证明佐证材料，并上报市水利局。市水利局对评价材料进行审核汇总，形成了泉州市 2022 年安全生态水系重点预算支出评价报告及评价表，并上报省水利厅。

三、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情况。**截止 12 月 31 日，宁化县西溪淮土赤岭段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到位资金 324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324 万元；永安市槐南文江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到位资金 280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280 万元；永春县东关镇项目区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到位资金 350 万元，全部为省级财政资金；安溪县尚卿乡龙潭灶坑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到位资金 280 万元，其中省级补助 240 万元，市县财政 40 万元。

2. **资金执行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总投资 604 万元，完成省级资金 604 万元，占任务 100%。永春县东关镇项目区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完成投资 1145.89 万元，安溪县尚卿乡龙潭灶坑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完成投资 1261 万元。

3. **资金管理情况。**严格执行《福建省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闽财农〔2021〕30 号）及相关预算资金及绩效目标等有关规定，按照有关要求加强资金的监督检查，未在监督检查中发现资金问题。设立专帐、专人管理、专款专用、按进度拨款，切实做到上级补助资金管理使用规范，地方配套资金及时足额到位，保证项目建设有序进行。同时接受省、市财政等部门的监督、稽察、检查，未发现有关资金使用问题。

(二)项目决策管理情况

1. 资金统筹。县级财政及其他资金配套投入拆迁征地、水土保持、环境保护等专项费用，统筹防洪堤、污水治理等项目；安全生态项目建设通过争取省级、市级补助以及地方配套、加大各界对实施项目的支持方式筹集项目建设资金，确保项目顺利完成建设。

2. 设计环节。批复的建设清单全部响应“河畅、水清、岸绿、景美、安全、生态”六大目标，响应率100%。

3. 实施环节。宁化县西溪淮土赤岭段安全生态水系和永安市槐南文江溪安全生态水系均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招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四项制度，按规定要求进行开工报批，开工前按规定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开工审批，无重大设计变更；永春县、安溪县22年度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建立较严密的质量管理保障体系，在建设过程中严格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合同管理制，按要求完成建设任务。

(三)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成本指标。宁化县西溪淮土赤岭段安全生态水系景观部分(含设计变更)占工程部分总投资26.7%；永安市槐南文江溪安全生态水系景观部分(含设计变更)占工程部分总投资26.2%；均低于30%。施工过程中严格保护现有自然植被、人文景观，施工完成后及时进行绿化，植被

恢复；无就地取用河道原生石头、砂，无随意弃土、弃渣等现象。总投资不超过批复的概算投资。

2. 项目数量指标。宁化县西溪淮土赤岭段安全生态水系招投标中工程措施实际治理河道长度 9.8 公里占设计批复治理总长度 9.8 公里的 100%；永安市槐南文江溪安全生态水系招投标中工程措施实际治理河道长度 7.5 公里占设计批复治理总长度 7.5 公里的 100%；永春县东关镇项目区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总治理河长 7.5 公里，新建生态亲水节点 7 处；新建巡查步道 3.7 公里。安溪县尚卿乡龙潭灶坑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总治理河长 8.3 公里，新建滚水坝 2 座，新建景观人行桥 1 座，古韵连廊 3 座。

3. 项目质量指标。宁化县西溪淮土赤岭段安全生态水系 施工各项原材料自检及抽检合格；永安市槐南文江溪安全生态水系施工各项原材料自检及抽检合格。项目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4. 项目时效指标。自开工起，加上批复设计施工期，未超过 2022 年 12 月底；截至 12 月 31 日，根据批复设计施工期，完成合同工程程序时任务的 100%。项目开工时效、项目建设进度按时序完成。

(四)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项目实施后，能有效提升项目区河段的防洪标准，保护周边的农田与村庄免受洪水威胁，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永春县东关镇项目区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安溪县尚卿乡龙潭灶坑溪安全

生态水系建设项目，通过实施堤防、护岸工程和河道清淤，提高河道防洪标准达 5 至 10 年一遇，增强区域抵御洪水能力；使河道两岸区域涝水能够顺畅的排入河道，大大改善城镇的排涝能力。增加保护人口 3.5 万人，增加工农业总产值 0.3 亿元，年减少灾害损失 0.24 亿元。

2.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宁化县西溪淮土赤岭段安全生态水系受益行政(自然)为赖畲村、丁坑口村；永安市槐南文江溪安全生态水系受益行政(自然)为槐南村(上后溪自然村及下后溪自然村)、洋头村。永春县东关镇项目区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安溪县尚卿乡龙潭灶坑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实施后，改善当地农业生产条件，保障当地农村经济建设的可持续发展；促进农村社会的稳定；促进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增加项目区农民的收入；拉动地方经济的发展。

3. 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项目实施后，恢复了河流生态环境，重塑健康自然的弯曲河岸线、深潭浅滩和泛洪漫滩。其中永春县在确保湖洋溪沿溪防洪安全的基础上，同时提升东关镇的水生态环境，通过对湖洋溪休闲空间的拓展、现状岸墙及拟建复式防洪堤岸的生态改造提升，新建湖洋溪巡河步道、清淤、新建护岸、排水沟砌筑、护脚、鱼道改造、透水砖铺装、河滩石步行道、完成景观节点，融陈坂官文化，实现安全生态水系建设六大总体目标；安溪县在确保镇区防洪安全的基础上，同时提升尚卿乡的水生态环境，通过对龙潭溪休闲

空间的拓展、现状岸墙及拟建复式防洪堤岸的生态改造提升，新建灶坑溪巡河步道、沿岸护岸林带、休闲绿地、防洪岸墙，融入藤铁工艺文化，实现安全生态水系建设六大总体目标。

4. 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项目实施后，划定了河道岸线与蓝线，建立了管护标识系统，建立了河道管养机制，落实了流域河长，明确了河道管养负责人，落实了管养资金，形成河长制有效管护机制。确保镇区防洪安全的需求，改善镇区生态环境的需要，拓宽居民滨水休闲空间的需求。

(五)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宁化县西溪淮土赤岭段安全生态水系和永安市槐南文江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的实施，不仅有效提升项目区的防洪标准、还改善了沿途的生产条件、生活环境，提供了休闲娱乐场所，提升了当地老百姓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同时还促进了项目区农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群众十分满意，项目建设得到群众的一致认可和好评。

四、偏离绩效目标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宁化县西溪淮土赤岭段安全生态水系和永安市槐南文江溪安全生态水系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秀，不存在超出绩效目标较多(30%及以上)的情况。宁化县西溪淮土赤岭段安全生态水系部分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为为跨年度项目，未能完工验收。下一步，将以这次项目绩效督查为契

机，认清不足，对存在问题认真整改，抓好项目验收扫尾等工作，确保项目验收顺利通过，实现绩效目标。

五、综合评价结论

在此次评价中，宁化县西溪淮土赤岭段安全生态水系评价得分 91.3 分，永安市槐南文江溪安全生态水系安全生态水系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2 分，绩效评价情况优秀；永春县东关镇项目区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8.5 分，安溪县尚卿乡龙潭灶坑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7.2 分，4 个项目评价等级均为优秀。

项目总体执行情况较好，资金使用管理安全有效，不存在挪用挤占情况。项目实施效果达到了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效益。